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2023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7,000 万元，预计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商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预计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的总金额不超过 850 万元，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合计不超过 8,050 万元，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22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审批额度为 8,000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2,833.02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赵庆先生、赵敏女士、赵彦全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00.00	0.00	823.20
	甘肃盛达集团上海贸易发展	销售产品、商品		5,000.00	157.53	2,009.82

	有限公司					
向 关联人 采 购产品、商品	共同控制方控制 的其他企业	采购产品、商品	参考市场 价格协商 确定	200.00	24.85	72.53
向 关联人 租 赁房屋	共同控制方控制 的其他企业	租赁房屋	参考市场 价格协商 确定	850.00	72.37	714.11
合计				8050.00	254.75	3,619.66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满堂先生，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方均为受同一控制方赵满堂先生控制的企业。因关联人数量较多，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未达 300 万元且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公司与上述同受赵满堂先生控制的企业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内容和金额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预计金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实际发生额 与预计金额 差异 (%)	披露日期 及索引
向 关联人 销 售产品、商品	北京盛达实业 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823.20	3,000.00	0.73	-72.56	2022 年 6 月 25 日 在 巨 潮 资 讯 网 披 露 的 2022- 034 号 公 告
	甘肃盛达集团 上海贸易发展 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2,009.82	5,000.00	1.78	-59.80	
合计			2,833.02	8,000.00	2.51	-64.59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是基于对市场需求和业务开展的判断，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实际发生额是按照与关联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因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进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是基于业务需求，根据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价格公允，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盛达”）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赵满堂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158 号 2 幢 3 层

经营范围：餐饮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销售有色金属矿、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济信息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北京盛达总资产为 285,129.06 万元，净资产为 23,981.05 万元；2023 年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29,645.47 万元，净利润为 3.64 万元。

关联关系：北京盛达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赵满堂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第（四）条的规定，北京盛达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北京盛达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亦相对稳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2、甘肃盛达集团上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贸易”）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赵敏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57 号 717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海贸易总资产为 790,973.35 万元，净资产为 2,033.98 万元；2023 年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73,131.99 万元，净利润为 6.22 万元。

关联关系：上海贸易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第（二）条的规定，上海贸易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上海贸易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亦相对稳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3、赵满堂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5.25%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三款第（一）条的规定，赵满堂先生为公司关联方。受同一控制方赵满堂先生控制的，拟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企业均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协议，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需要，在业务实际发生时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日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作为公司下游客户的补充，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有利于保障公司产品的销售和稳定有实力的客户群。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租赁房屋均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出发，利用关联方的现有资源满足公司实际经营方面的需求。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是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公平、合理；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合理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的履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对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赵庆先生、赵敏女士、赵彦全先生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进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是基于业务需求，根据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价格公允，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保障公司产品的销售和稳定有实力的客户群；关联交易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公平、合理；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合理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交易的履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